

財團法人第一商業銀行文教基金會

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08 年度及 107 年度

基金會地址：台北市重慶南路一段 30 號

電 話：(02)2348-1111

財團法人第一商業銀行文教基金會 公鑒：

查核意見

財團法人第一商業銀行文教基金會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收支營運表、淨值變動表、現金流量表，以及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全國性教育財團法人會計處理及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企業會計準則公報及其解釋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財團法人第一商業銀行文教基金會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財團法人第一商業銀行文教基金會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管理階層對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全國性教育財團法人會計處理及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企業會計準則公報及其解釋編製允當表達之財務報表，且維持與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財團法人第一商業銀行文教基金會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財團法人第一商業銀行文教基金會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

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財團法人第一商業銀行文教基金會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財團法人第一商業銀行文教基金會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財團法人第一商業銀行文教基金會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會計師

陳 賢 儀



中 華 民 國 1 0 9 年 4 月 2 8 日

財團法人第一商業銀行文教基金會

資產負債表

民國108年及107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108年 12 月 31 日			107年 12 月 31 日			108年 12 月 31 日			107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負債及淨值											
流動負債：											
\$ 58,889,733	40		\$ 60,557,804	45		應付費用(附註七)	\$ 44,557	-	\$ 44,083	-	
25,681	-		25,545	-		負債合計	44,557	-	44,083	-	
2,930	-		2,930	-		淨值：					
58,918,344	40		60,586,279	45		基 金(附註一及八)	100,000,000	67	100,000,000	74	
						累積餘絀	8,818,480	6	10,486,889	8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											
						餘絀(附註六及十)	39,681,123	27	24,940,067	18	
89,625,816	60		74,884,760	55		淨值合計	148,499,603	100	135,426,956	100	
\$ 148,544,160	100		\$ 135,471,039	100		負債及淨值總計	\$ 148,544,160	100	\$ 135,471,039	100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報表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負責人：



主辦會計：



經辦會計：



財團法人第一商業銀行文教基金會

收支營運表

民國108年及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108 年 度			107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收 入(附註十)						
利息收入	\$	580,323	4	\$	580,521	4
受贈收入		11,748,708	73		9,579,798	68
股利收入		3,744,238	23		3,310,118	23
處分金融資產利益		-	-		652,679	5
收入合計		16,073,269	100		14,123,116	100
支 出						
會議費	(	36,614)	-	(	29,453)	-
事務費	(	59,463)	-	(	58,183)	-
公益活動費	(	17,645,601)	(110)	(	17,240,737)	(123)
支出合計	(	17,741,678)	(110)	(	17,328,373)	(123)
本期餘絀	(\$	1,668,409)	(10)	(\$	3,205,257)	(23)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報表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負責人：



主辦會計：



經辦會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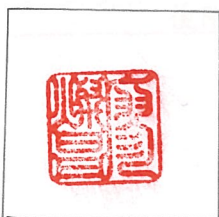
財團法人第一商業銀行文教基金會
淨值變動表
民國108年及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基	金	累 積 餘 絀	金 融 商 品 未 實 現 餘 絀	合 計
107年1月1日餘額	\$	100,000,000	\$ 13,692,146	\$ 21,925,800	\$ 135,617,94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餘絀 之變動		-	-	3,014,267	3,014,267
107年度餘絀		-	(3,205,257)	-	(3,205,257)
107年12月31日餘額	\$	100,000,000	\$ 10,486,889	\$ 24,940,067	\$ 135,426,956
108年1月1日餘額	\$	100,000,000	\$ 10,486,889	\$ 24,940,067	\$ 135,426,95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餘絀 之變動		-	-	14,741,056	14,741,056
108年度餘絀		-	(1,668,409)	-	(1,668,409)
108年12月31日餘額	\$	100,000,000	\$ 8,818,480	\$ 39,681,123	\$ 148,499,603

負責人：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報表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主辦會計：



經辦會計：



財團法人第一商業銀行文教基金會

現金流量表

民國108年及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108 年 度	107 年 度
金 額	金 額

業務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餘絀	(\$ 1,668,409)	(\$ 3,205,257)
調整項目：		
利息收入	(580,323)	(580,521)
股利收入	(3,744,238)	(3,310,118)
處分金融資產利益	- (	(652,679)
資產及負債科目變動數		
應付費用增加	474	17
收取之利息	580,187	580,563
收取之股息	3,744,238	3,310,118
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668,071)	(3,857,877)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取得價款	- (	(1,245,50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出售價款	-	1,930,807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	685,307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少	(1,668,071)	(3,172,57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60,557,804	63,730,374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58,889,733	\$ 60,557,804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報表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負責人：



主辦會計：



經辦會計：



財團法人第一商業銀行文教基金會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

(除另有註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新臺幣元為單位)

一、基金會沿革及設立宗旨

財團法人第一商業銀行文教基金會(以下簡稱本基金會)依教育部文教財團法人設立許可及監督要點(現已由財團法人法取代)暨其他有關法令規定，於民國 88 年 4 月設立，設立基金新台幣五千萬元。截至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法人登記證之財產總額為一億元。

本會以從事文教公益事業為目的，依法辦理下列事項：

(一)出版第一商業銀行叢書：

1. 獎勵國內財經、貿易及有關著作並出版之。
2. 譯述國外財經、貿易及有關著作並出版之。

(二)設置獎助學金。

(三)設置圖書館、捐助圖書。

(四)獎助專題或特殊人才之出國研究。

(五)舉辦學術演講會、專題研究會及文物展覽會。

(六)辦理社會教育公益活動。

(七)贊助文學、體育、音樂、舞蹈、美術、劇藝等文教活動。

(八)其他符合本會設立宗旨之相關公益性教育事務。

本會並得接受社會各界捐款代辦其指定之教育公益事業或紀念性獎(助)學金。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財務報表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遵循聲明

本財務報表係依據全國性教育財團法人會計處理及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企業會計準則公報及其解釋編製。

(二)編製基礎

除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外，本財務報表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三)資產負債劃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列為流動資產；資產不屬於流動資產者為非流動資產：
 - (1) 因營業所產生之資產，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變現、消耗或意圖出售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將變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除外。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列為流動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 (1) 因營業而發生之債務，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發生者。
 - (3) 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者。
 - (4) 不能無條件延期至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清償之負債。

(四)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 屬權益性質之投資係採交易日會計，於原始認列時，將金融商品以公平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之交易成本。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以公平價值評價，且其價值變動列為淨值調整項目。上市/上櫃股票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公開市場之收盤價為公平價值。

3. 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屬權益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認列為淨值調整項目。

(五) 收入費用

收入應僅於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且該效益能可靠衡量時認列。費用依權責發生制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費用。

(六) 會計估計

本基金會於編製財務報表時，業已依照全國性教育財團法人會計處理及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企業會計準則公報及其解釋之規定，對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或有事項作必要之衡量、評估與揭露，其中包含若干假設及估計之採用，惟該等假設及估計與實際結果可能存有差異。

三、現金及約當現金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現金：		
活期存款	\$ 6,689,733	\$ 8,357,804
約當現金：		
定期存款	<u>52,200,000</u>	<u>52,200,000</u>
合 計	<u>\$ 58,889,733</u>	<u>\$ 60,557,804</u>

四、其他應收款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銀行存款之應收利息	<u>\$ 25,681</u>	<u>\$ 25,545</u>

五、其他流動資產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留抵稅額	<u>\$ 2,930</u>	<u>\$ 2,930</u>

六、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上市公司股票	\$ 49,944,693	\$ 49,944,693
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u>39,681,123</u>	<u>24,940,067</u>
合 計	<u>\$ 89,625,816</u>	<u>\$ 74,884,760</u>

七、應付費用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勞 務 費	\$ 40,000	\$ 40,000
保 管 費	<u>4,557</u>	<u>4,083</u>
合 計	<u>\$ 44,557</u>	<u>\$ 44,083</u>

八、基 金

本基金會於捐助章程中明訂基金暫訂為新臺幣二億元，由第一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捐助，截至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基金會帳列基金總額均為新臺幣一億元。

九、所 得 稅

(一) 依行政院發布之教育文化公益慈善機關或團體免納所得稅適用標準第二條第一項第八款之規定：「其用於與其創設目的有關活動之支出，不低於基金之每年孳息及其他各項收入百分之六十。但符合下列情形之一者，不在此限：1. 當年度結餘款在新臺幣五十萬元以下。2. 當年度結餘款超過新臺幣五十萬元，已就該結餘款編列用於次年度起算四年內與其創設目的有關活動支出之使用計畫，且經主管機關查明同意。」，符合前述規定者，免納所得稅。

(二) 本基金會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收入分別為\$16,073,269 及 \$14,123,116 元，用於創設目的有關活動之支出分別為\$17,741,678 及 \$17,328,373 元，占收入之比率分別為 110%及 123%，符合行政院發布教育文化公益慈善機關或團體免納所得稅適用標準第二條第一項第八款之規定：「其用於與其創設目的有關活動之支出，不低於基金之每年孳息及其他各項收入百分之六十。」，故本基金會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免納所得稅。

十、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u>關係人名稱</u>	<u>與本基金會之關係</u>
第一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第一金控)	本基金會主要捐助者之母公司
第一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第一銀行)	本基金會主要捐助者
其他關係人	本基金會主要捐助者之聯屬公司

(二) 與關係人之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受贈收入

	<u>108 年 度</u>	<u>107 年 度</u>
第一銀行	<u>\$ 11,747,708</u>	<u>\$ 9,571,798</u>

2. 股利收入

	<u>108 年 度</u>	<u>107 年 度</u>
第一金控-現金股利	<u>\$ 3,744,238</u>	<u>\$ 3,310,118</u>

3. 銀行存款

	<u>108 年 12 月 31 日</u>	<u>107 年 12 月 31 日</u>
第一銀行	<u>\$ 58,889,733</u>	<u>\$ 60,557,804</u>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自上述帳戶產生之利息收入為 \$580,323 及 \$580,521。

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u>108 年 12 月 31 日</u>	<u>107 年 12 月 31 日</u>
第一金控股票	<u>\$ 89,625,816</u>	<u>\$ 74,884,760</u>

十一、金融商品資訊揭露

		<u>108 年 12 月 31 日</u>	
		<u>帳面價值</u>	<u>公允價值</u>
<u>非衍生工具</u>			
<u>資 產</u>			
公允價值與帳面價值			
相等之金融資產		\$ 58,915,414	\$ 58,915,41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89,625,816	89,625,816
 <u>負 債</u>			
公允價值與帳面價值			
相等之金融負債		\$ 44,557	\$ 44,557
 <u>衍生工具：無。</u>			

		<u>107 年 12 月 31 日</u>	
		<u>帳面價值</u>	<u>公允價值</u>
<u>非衍生工具</u>			
<u>資 產</u>			
公允價值與帳面價值			
相等之金融資產		\$ 60,583,349	\$ 60,583,349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74,884,760	74,884,760
 <u>負 債</u>			
公允價值與帳面價值			
相等之金融負債		\$ 44,083	\$ 44,083
 <u>衍生工具：無。</u>			

本基金會估計金融工具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一)短期金融工具，因折現值影響不大，故以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允價值。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其他應收款及應付費用。
- (二)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具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故以市場價格為公允價值。